

惠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专班办公室

惠治欠办函〔2021〕38号

转发《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十部门关于印发〈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议事协调机构，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专班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十部门关于印发〈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人社函〔2021〕239号）转发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惠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
工作专班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1年9月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